

臺中市立東峰國民中學110學年度第四次(第1次)代理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一、甄選結果：

【國文科】：

正取：F02 楊 0 學。

備取：F05 蔡 0 芳<1>；F03 王 0 鈞<2>；F08 蔡 0 怡<3>。

【國文科鐘點】：

正取：H03 蔡 0 芳。

備取：無。

【童軍科】：

無人報名賡續受理第2階段報名。

二、成績複查：110年8月1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0時。憑准考證及身分證親自以書面向本校教務處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錄取人員請於110年8月17日(星期二)上午11時至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並取消甄選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至教評會資格審查時間將另行電話通知。

四、本校第四次(第1次)代理教師國文科及國文科鐘點甄選缺額已足額錄取，不再辦理後續(第2次)招考；童軍科無人報名賡續辦理第2階段報名作業。

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8 月 1 6 日